

# 正宁县人民代表大会

#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正人大常办发〔2024〕29号

## 正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关于2023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的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2023年，在县财政局的指导下，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在预算执行中细化绩效目标，加强资金监管，坚持厉行节约，按照资金使用要求，积极向县财政申请支付计划，合理安排资金支付进度，确保资金发挥了最大效益，并认真开展了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自评工作，现将2023年整体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正宁县人大常委会为县级行政机关，主要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依法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依法对“一府一委两院”工作进行监督，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召集本级人民

代表大会会议并组织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等。根据县委办发（2012）63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政府机关行政机构1个，独立核算1个。正宁县人大常委会下设“两室四工委”（办公室、法制司法监察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预算农业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6个工作机构，机关在职人员28名。

##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坚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切实做到县委中心工作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自觉接受县委领导，坚决执行县委决定，及时向县委汇报重要会议、重大事项、重点工作20多次；对县委的工作要求认真抓促落实，确保县委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有效执行。县委高度重视和支持人大工作，专题召开县委人大工作座谈会，从助力产业发展、参与社会治理、助推县城建设、开展招商引资、推进乡村振兴、做好民生保障6方面，对新时代全县人大工作作出部署安排，使人大工作方向更加明确、重点更加突出、措施更加有力。

##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常委会班子紧扣职能定位，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认真落实县级领导包联责任制，主动到包联乡镇、村组、企业、学校、重点项目现场，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协调抓促，着力推进落实。结合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深入开展“百名干部帮百企”活动，为企业协调解决发展资金、市场开拓等困难问题8个。深入包联乡镇指导督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等工作，帮助发现短板弱项，研究解决办法措施。大力弘扬“四下基层”工作制度，认真组织开展“准备之冬”系列行动，深入开展接访下访、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户行动，化解信访积案10件，帮助结对关爱对象解决问题14个、帮办实事17件。主动参与招商引资工作，对接项目3个，其中初步达成投资意向1个。

####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要求，县人大办高度重视，及时召开绩效自评工作会议，组织学习相关文件精神，全面部署开展此项工作。对预算执行进行跟踪监控，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进行汇总分析，将绩效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的重要依据。经评价，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指标652.65万元，同比增加9.21%。其中人员支出预算508.6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预算8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59万元。

（一）人员支出预算508.65万元，同比增加9.3%，属在职人员变动因素，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二）商品服务支出（公用经费）预算85万元，同比增加8.74%。项目支出预算58万元，同比增加59.32%，因本年增加了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及代表外出培训经费和财政预算监督联网系统建设经费。其中2010101-代表外出培训经费5万元；2010108-人大代表及视察活动经费10万元；2010101-县级人大代表之家活动经费5万元；2010101-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及代表外出培训经费21万元；2010101-财政预算监督联网系统建设17万元。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领航定向，结合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扎实开展主题教育，认真学习研讨，学深悟透必读书目，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调查研究，全面对标检视，先后开展集体学习10次、交流研讨6次，党组成员讲专题党课5次，完成调研课题7项，检视并整改问题4条。通过开展主题教育，常委会班子成员的理论素养更加扎实，政治本色更加鲜明，务实担当更加主动，群众立场更加牢固，廉政决心更加坚定。

我们在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整治治理、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治理论学习还不够系统，用新理念、新思维破解纪检监察工作难题的办法措施还不够多；二是调查研究还不够深入，成果运用和转化还不够充分；三是对党员干部监督管理还不够严格；四是基层监督治理体系还不够完善，监督方式方法还不够灵活；五是个别纪检监察干部专业水平还不够高，能力不足、本领恐慌的问题仍然存在。今后，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政治优先评价，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强化政治监督，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问题导向，主动担当作为，强化监督检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教育整顿、“三抓三促”行动成果，加强新

时代廉洁文化建设，重拳纠治“四风”顽疾，严肃查处违纪违规和腐败问题，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开展“交叉监督检查周”活动、“一月一主题”监督和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试点工作，织密监督网络，延伸监督触角，完善监督治理体系。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财务人员对绩效目标认识不全面，相关知识掌握不充分，对有的预算绩效指标值与产出的数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等关联性、操作性不够清晰，对绩效目标的设定及绩效指标的理解不到位，绩效管理水平亟需提升。今后，我们将高度重视，增加财务人员配备，衔接县财政强化对财务人员绩效管理培训，持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县财政局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对资金使用情况已在人大常委会主任会上进行了报告，及时公开了资金管理及拨付进度。我单位将坚决落实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正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3月8日印发  
(共印5份)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省招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正常机构办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初预算数 58.00	年执行数 58.00	全年执行数 58.00	10	1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今年人大代表工作，保障今年县人大代表接待任务。提升人大代表工作质效，完善平台建设优化，创新、规范标准，接待县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工作室。全力建设好人大2023年预算管理系系统，保障今年人大代表活动安排及运行。							
指标项	细指标	被指标	指标值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	≤100%	100%	4	3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4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4	4
	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4	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4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4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4	4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00%	4	4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	健全	健全	健全	健全	4	4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党建工作(项)	≥1项	≥1项	≥1项	3	3
		农业生产	≥1项	≥1项	≥1项	3	3
		安全生产监管	≥1项	≥1项	≥1项	3	3
		工作任务量计划完成率	1	1	1	4	4
		干部队伍建设	≥1项	≥1项	2项	3	3
		建设规划	≥1项	≥1项	3项	4	3
		民生实事	≥1项	≥1项	22项	3	3
	部门效果目标	财务管理	≥1项	≥1项	2项	3	3
		业务办理便捷程度	显著	显著	显著	3	3
		媒体宣传报道数	≥10篇	≥10篇	36篇	4	4
能力建设	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8.00%	4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8.00%	3	3
	长效管理	单位管理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4	4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考核合格率	1	1	1	4	4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4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5%	500%	4	4
		人民群众对廉洁文化宣传满意度	>90%	92%	500%	4	4
总分					100	97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级、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